

# 建平县乡村振兴局文件

建乡振发〔2023〕33号

## 关于下达 2023 年建平县乡村振兴学校 培训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

八家农场、朱碌科镇、榆树林子镇人民政府、万寿街道小平房村：

根据朝阳市乡村振兴局《关于印发〈关于建设县（市）区乡村振兴学校工作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朝乡振发〔2022〕6号）文件要求和朝阳市乡村振兴领导小组《关于2023年第二批市级衔接资金分配和项目计划的批复》（朝乡村振兴发〔2023〕7号）资金批复计划。为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，培养乡村振兴实用人才，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。我县自2022年9月筹建乡村振兴学校，目前我县在万寿街道小平房村成立建平县乡村振兴学校，在八家农场八家分场、榆树林子镇下窑沟村、朱碌科镇朱碌科村成立乡村振兴学堂各

一处，在喀喇沁镇西村辽宁天勤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学点一处。为了开展好乡村振兴人才的培训工作，现将建平县乡村振兴学校 2023 年培训项目资金计划下达给你们，相关事宜要求如下：

### 一、资金使用方向

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学校、学堂、学点组织培训活动相关用费。

### 二、规范资金管理

请各相关乡镇村在资金下达后，严格按照《关于印发<朝阳市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朝政办发〔2022〕31号）文件要求，遵守衔接资金使用要求，落实衔接资金各项规定，确保资金使用公开、公正、安全、透明。

### 三、严格落实资金绩效评价有关要求

将资金纳入绩效目标管理，加强资金风险监督，对未按相关规定违规支出资金的，将严肃处理。

附：建平县乡村振兴学校 2023 年培训项目资金计划表



---

建平县乡村振兴局

2023年11月8日印发

附件：

## 建平县乡村振兴学校2023年培训项目资金计划表

序号	乡镇场街	项目名称	实施地点	申请资金（万元）	资金来源	备注
1	万寿街道	万寿街道小平房村乡村振兴学校培训项目	小平房村	18.9	市级衔接资金	
2	榆树林子镇	榆树林子镇乡村振兴学堂培训项目	榆树林子镇	4	市级衔接资金	
3	八家农场	八家农场乡村振兴学堂培训项目	八家农场	4	市级衔接资金	
4	朱碌科镇	朱碌科镇乡村振兴学堂培训项目	朱碌科镇	6	市级衔接资金	
		合计				